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1日收到副总经理杨继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3年12月11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拟任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凯美石英副总经理。

（二）辞职原因

公司副总经理杨继盛先生拟被任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凯美石英副总经理，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杨继盛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杨继盛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备查文件

杨继盛先生提交的《辞去副总经理职务报告》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